

补遗书

- 1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3.4.1 投标保证金中银行保函受益人：阳原县弘州锦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改为“阳原县弘州锦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”；
- 2、项目名称统一为：阳原县锦绣·东方苑小区（棚户区改造安置房）一期工程项目（二标段：监理）。

张家口宏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06月29日

